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文件

阳开审字〔2024〕12号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关于阳城县龙飞陶瓷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 平方米墙地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阳城县龙飞陶瓷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关于申请批复〈阳城县龙飞陶瓷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平方米墙地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及《阳城县龙飞陶瓷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平方米墙地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2024年4月9日我局委托山西诚节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你公司提交的《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形成《阳城县龙飞陶瓷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平方米墙地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评估报告》，原则同意将你公司《报告表》作为本项目审批的技术支撑和基本依据。

二、项目位于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城镇洪上村，不涉及新增占地，在原有 2 条生产线基础上升级改造，购置和改造球磨机、压机、窑炉、釉线、全自动抛光线等设备，达到年产 1200 万平方米墙地砖的生产能力。

项目总投资 10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取得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310-140554-89-02-665058。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要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 做好建设过程中施工场地的管理，严格落实施工场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防止施工对周围大气、水和声环境造成影响，同时要做好对周围生态环境的保护，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造成的生态影响进行恢复和补偿。

2.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原料库采用全封闭轻钢结构；釉烧窑燃烧煤层气，废气经 SNCR 脱硝工艺处理后由砖坯干燥窑回收余热，最后进入脱硫塔进行脱硫处理，2 座水煤浆炉烟气在炉内脱硝，经除尘后与釉烧窑废气进入同一座脱硫吸收塔，脱硫后由 1 根高 39 米排气筒排放；5 台压机共用一套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3 台压机共用一套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破碎系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球磨机喂料斗顶部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抛坯机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3. 严格落实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洗车平台设三级沉淀池，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的雨水用于场区道路洒水不外排。

4.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或具有消音隔声装置的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利用厂内建筑物的隔声作用合理布置设备；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定期维护设备，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的现象。

5.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各系统除尘灰、压机及釉烧窑干燥段产生的废砖坯、施釉烧成的半成品、生产废水处理装置产生的污泥、水煤浆炉灰渣、脱硫吸收塔产生的脱硫渣等生产固废全部返回球磨机再利用；废机油、废油桶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 严格落实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报告表》要求采取分区防渗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对土壤及地下水的污染，切断可能造成污染的途径。

7.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加强

厂区及周边绿化。

8. 加强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后续环境管理有关要求。

四、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阳分环函〔2024〕20号批复的允许年排放总量指标要求。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建设单位应按国家规定开展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六、本批复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未进行项目建设或者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须向我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2024年5月17日



抄送：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2024年5月17日印发